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18-091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集团”或“公司”）2018年6月1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于2018年6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18年6月26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4名，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柏兴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供应链应付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为拓宽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渠道，同时促进公司与上游企业的协同发展，公司拟开展供应链应付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即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商业保理服务受让中利集团上游供应商对中利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并形成应收账款债权资产（以下简称为“入池资产”）后将入池资产转让给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该入池资产为基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申请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

具体详见2018年6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增资扩股的议案》。

济宁市海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电子”）拟以1,723.77万元人民币以现金方式对常熟利星进行增资，其中611.11万元人民币计入注册资本，1,112.66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常熟利星的股权将

由100%降至45%；海富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电子（香港）”）拟以435.97万美元以现金方式认购利星科技新发行的1,219.78万股普通股，利星科技注册资本由现在的998万美元增加至1,433.97万美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利星科技的股权将由100%降至45%。常熟利星和利星科技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为参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具体详见2018年6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6日